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 入學生開課科目表

碩士日間部 醫務管理系醫療機構管理組碩士班

課程領域：A(共同必修)、B(專業必修)、C(專業選修)、G(學群專業必修)、H(系模組選修)

製表日期：111/02/11 12:48:17

課程領域	第一學年(111)					第二學年(112)					第三學年(113)					第四學年(114)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學分	第二學期 學分	暑期 學分	課程領域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學分	第二學期 學分	暑期 學分	課程領域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學分	第二學期 學分	暑期 學分	課程領域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學分	第二學期 學分	暑期 學分	課程領域																			
B	研究方法(一)	2	2			B	專題討論(二)	1	2																														
B	科技英文寫作(一)	2	2			C	老化與健康	3	3																														
B	醫務管理學	2	2			C	健康產業創新管理	3	3																														
C	生物統計學	2	2			C	健康產業策略管理	3	3																														
C	行為改變與健康管理	3	3			C	健康產業機構實習	3	9																														
C	長期照護理論與實務	3	3			C	遠距醫療與照護	3	3																														
C	衛生福利政策	3	3			C	醫學資料探勘	3	3																														
C	醫療人力資源管理	3	3			C	醫療作業與服務管理	3	3																														
C	醫療社會學	3	3			C	醫療機構成本分析	3	3																														
C	醫療財務管理	3	3			B	專題討論(三)		1	2																													
C	醫療資訊管理	3	3			B	碩士論文		6	6																													
B	研究方法(二)			2	2	C	另類療法與養生		3	3																													
B	專題討論(一)			1	2	C	決策分析理論與實務		3	3																													
C	全球健康議題			3	3																																		
C	多變量分析			3	3																																		
C	兩岸醫療體系比較			3	3																																		
C	社區醫學實務策略			3	3																																		
C	科技英文寫作(二)			2	2																																		
C	健保資料庫分析			3	3																																		
C	健康促進理論與實務			3	3																																		
C	健康風險評估			3	3																																		
C	運動處方設計			3	3																																		
C	質性研究與寫作			3	3																																		
C	醫療行銷管理			3	3																																		
C	醫療品質管理			3	3																																		
合	計	29	29	38	39	0	0			合	計	25	32	13	14	0	0			合	計	0	0	0	0	0													

修業規定
 【畢業至少應修36學分】(一)B為專業必修：17學分。(二)C為專業選修：19學分。(三)選修課程的修課科目及學分數須符合本系碩士班修業辦法規定。(四)經申請並獲系主任核可，得跨所選課認列為選修學分，至多承認2門課程。(五)學生須至「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平台修習本課程，並通過課程總測驗成績達及格標準，取得線上修課證明，方得申請學位考試。(六)其他：未具醫療健康產業相關機構工作經歷滿3年以上(含)或現職滿1年(含)以上者，須修習「健康產業機構實習」課程，並依本系碩士班修業辦法規定辦理。<經111.02.08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